

根據一般性授權
股票配售協議

編號：港經字 220520

甲方：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甲方”）
地址：香港干諾道中 168-200 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 19 樓
法定代表人：曹宇先生

乙方：鄒藝峰先生（以下簡稱“乙方”）
香港身份證號碼：P664776〔A〕

前言：

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智富資源集團”，股份代號：00007）是香港公眾上市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交易，於今天已發行股份為 5,610,531,394 股。按 2022 年 3 月 3 日股東會通過之一般性授權決議，董事可配發股票總面值 20% 之額外股份（按 3 月 3 日之已發行股份 4,000,000,000 股，可發最多 800,000,000 股）。

甲、乙雙方經友好協商，在平等互利的基礎上達成和簽署本新股配售協議（以下簡稱“本協議”），甲乙雙方同意遵守和執行本協議如下各項條款：

一、甲方願意向乙方配售智富資源集團新股 193,750,000 股，每股作價 0.12 港元，合計金額 23,250,000 港元。

二、由於上述配售協議須經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方認購股份為有效，故甲乙雙方同意在上述配售協議經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之後的二十個工作天內完成交易。



三、甲乙雙方同意在雙方完成交易手續時，乙方同時向甲方指定的銀行帳號支付上述股份配售的全部款項合共 23,250,000 港元。

四、本配售協議書由甲、乙雙方於 2022 年 5 月 20 日在香港簽訂。

五、本協議受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和法規管轄。本協議一式兩份皆為正本，甲、乙雙方各執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有某方違約而造成對方損失時，違約方則需承擔賠償守約方經濟損失的賠償責任。

甲方：

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曹宇先生

乙方：鄒藝峰先生



法定代表人：鄒藝峰先生